

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赤泥资源化综合利用二期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

法人签字：

2025年11月26日



目录

1 概述	3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3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3
2.2 公开方式	4
2.3 公众意见情况	7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7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7
3.2 公开方式	10
3.2.1 网络	10
3.2.2 报纸	12
3.2.3 张贴	14
3.3 公众查阅及提出意见情况	16
4 报批前公开情况	16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7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7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7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8
6 诚信承诺	19

1 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我公司在委托环评单位编制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赤泥资源化综合利用二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阶段、征求意见稿阶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五十六条规定:“对依法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在编制时向可能受影响的公众说明情况,充分征求意见。”同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四条规定:“建设单位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应当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征求建设项目所在地单位和居民的意见。”

(一) 原则和要求

1.国家鼓励公众参与环境影响评价;2.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遵循依法、有序、公开、便利的原则。

(二) 公众参与的过程、范围和内容

1.建设单位开展两次公众参与信息公示。2.公众参与的范围公众参与的范围主要包括项目所在地区的居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我公司在委托环评单位(南京科泓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阶段,通过我公司官网及环境影响评价公示平台开展了网络公示,公示时间为2025年1月3日。

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基本信息主要包括:①建设项目概况;②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③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④公众意见表。⑤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我公司官网是建设项目所在地易于接触网站，因此本项目网络公示载体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相关规定。公开内容及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2.2 公开方式

首次公开方式为网络公示，选择我公司网站进行公示，同时在环境影响评价公示平台开展了网络公示。

我公司官网公示网址：[http:](http://www.qylyjt.cn/xj_zbgg/1811325870908223488.html)

[//www.qylyjt.cn/xj_zbgg/1811325870908223488.html](http://www.qylyjt.cn/xj_zbgg/1811325870908223488.html)

环境影响评价公示平台公示网址：[https:](https://www.js-eia.cn/wechat/project/detail?proid=fec66022db9e44a7f4e7c131fc4187c4&code=001rhfGa1lXrIK0YHkFa1zMdOk3rhfGY&state=STATE)

[//www.js-eia.cn/wechat/project/detail?proid=fec66022db9e44a7f4e7c131fc4187c4&code=001rhfGa1lXrIK0YHkFa1zMdOk3rhfGY&state=STATE](https://www.js-eia.cn/wechat/project/detail?proid=fec66022db9e44a7f4e7c131fc4187c4&code=001rhfGa1lXrIK0YHkFa1zMdOk3rhfGY&state=STATE)

资讯详情

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赤泥资源化综合利用二期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一次公示

发布时间: 2025-11-26

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赤泥资源化综合利用二期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一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相关要求,对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拟建“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赤泥资源化综合利用二期项目”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进行公众参与信息公示,使项目建设可能影响区域内的公众对项目建设情况有所了解,并通过公示了解社会公众对本项目的态度和建议,接受社会的监督。

一、建设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 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赤泥资源化综合利用二期项目
- 2、项目性质: 扩建
- 3、建设地点: 贵州省黔东南州凯里市炉碧经济开发区
- 4、项目总投资37052.0万
- 5、建设年限: 24个月
- 6、建设单位: 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
- 7、项目概况: 建设赤泥综合利用生产线; 综合利用赤泥39万吨/年, 产出氧化铝8.6万吨/年, 回收氢氧化钠2.5万吨/年。

- 7、项目概况: 建设赤泥综合利用生产线; 综合利用赤泥39万吨/年, 产出氧化铝8.6万吨/年, 回收氢氧化钠2.5万吨/年。

二、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 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 蒲总 联系电话: 18728886626
通讯地址: 贵州省凯里市经济开发区炉山工业园区 邮编: 556004
邮箱: 2944472381@qq.com

三、环评单位及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 南京科泓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 赵工 联系电话: 15285115031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详见附件1。

五、提交公众参与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电话、传真、信函, 电子邮件等方式与项目建设单位进行联系, 联系方式见上文, 在10个工作日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 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提交方式: 2944472381@qq.com

联系电话: 15285115031

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

2025年1月3日

附件1: 次公示附表——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赤泥资源化综合利用二期项目.docx

图 1 我公司官网公示截图

2.3 公众意见情况

在本项目公众参与信息第一次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以邮箱或电话方式的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我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2025 年 11 月 14 日分别以网络、报纸、现场张贴的形式进行公众参与信息第二次公示，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信息主要包括：①项目概况；②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的方式和途径；③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④公众见表的网络链接；⑤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⑥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开内容及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公示内容如下：

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赤泥资源化综合利用二期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要求，建设单位应当依法听取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目前《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赤泥资源化综合利用二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已形成，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现将主要内容进行第二次公示，并征求公众意见。

一、建设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赤泥资源化综合利用二期项目

建设单位：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扩建

建设地点：贵州省黔东南州凯里市炉碧经济开发区

总投资额：37052.0 万元

占地面积：项目占地面积 60 亩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本项目新增 50 名工作人员，预计年生产日 330 天，每天生产

24 小时，年工作 8760 小时，生产部门为四班三运转连续生产，每班工作时间为 8 小时，管理部门为日班，8 小时工作制。

建设内容：建设赤泥综合利用生产线；综合利用赤泥 39 万吨/年，产出氧化铝 8.6 万吨/年，回收氢氧化钠 2.5 万吨/年。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赤泥压滤及浆化系统、熟料烧成系统、熟料溶出及过滤系统、脱硅系统（一、二段）。生料磨制及调制系统依托一期厂房安装设备。

二、本项目主要环境影响

施工期：主要有施工扬尘和设备及汽车尾气等环境空气影响；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及施工废水的影响；各种机械设备和车辆行驶时产生的噪声影响；以及施工过程中产生建筑垃圾与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等固体废物的影响。

营运期：主要有营运期产生废气原料皮带输送及磨料系统粉尘、烧成煤磨制粉尘、熟料仓粉尘、熟料仓出料及输送粉尘、熟料烧成窑烟气等废气对大气环境影响；生产过程各类泵、风机、球磨机、破碎机、煤立磨、溶出磨、提升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影响；以及产生的烧结赤泥、生活垃圾、废脱硝催化剂等固废对环境的影响

三、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1、废水排放及治理

本项目生产过程赤泥压滤及浆化系统产生的滤液进入滤液槽暂存，直接用于氧化铝生产赤泥洗涤工段。项目投运后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地坪清洗废水及循环冷却系统强制排水，本项目生活污水进入现有生活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进入热水车间加热后回用于生产；循环冷却系统强制排水及地坪冲洗废水进入现有生产废水处理站处理后进入热水车间加热后回用于生产。项目建成运行后废水不外排，全部回用。

2、大气污染物排放及治理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废气主要为原料皮带输送及磨料系统粉尘、烧成煤磨制粉尘、熟料仓粉尘、熟料仓出料及输送粉尘、熟料烧成窑烟气等。

原料皮带输送及磨料系统粉尘经 1#布袋除尘器除尘，尾气经 DA030 排气筒排放。烧成煤磨制粉尘经 2#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DA031 排气筒排放。熟料仓粉尘经 3#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的颗粒物经 1 根 15m 排气筒排放，排口编号为 DA033。熟料仓出料及输送粉尘经 4#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的颗粒物经 1 根 15m 排气筒排放，排口编号为 DA034h。熟料烧成窑烟气采用“旋风除尘+电除尘”工艺治理，使粉尘排放达到《铝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5-2010）中要求，治理后经 1 根 65m 烟囱排放，排口编号为：DA032。1#焙烧炉、2#焙烧炉均已分别配置电袋复合除尘器，废气处理后分别经 2 根 60m 排气筒排放，排口编号为：DA002 和 DA003。

3、固体废弃物排放及治理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烧结赤泥用作 2#赤泥堆场筑坝，使用不完的堆放在 2#赤泥堆场；消化渣和污水处理站污泥经汽车运输至现有 2#赤泥堆场；各工段布袋收尘均返回相应的储存设施中，后期回用于相应的生产工艺或随相应的处置方式进行处置。项目在生产运营期间产生的危险废物：废机油收集暂存在危废暂存间内，全部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单位处理，不得随意丢弃；废脱硝催化剂暂存在危险废物暂存间内，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单位处理，不得随意丢弃。

4、噪声污染物排放及治理

运营期主要噪声为各类泵、风机、球磨机、破碎机、煤立磨、溶出磨、提升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采取的措施是：对所有设备的基础进行减震处理并经厂房墙体隔声，以及选用低噪声设备和安装消声器等措施进行防治。项目厂界噪声须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环评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采用切实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能够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对外环境产生的影响满足相关环境质量标准要求；针对项目风险因素采用严格的风险防范措施，并制定了详细的应急预案，确保环境风险可以接受在严格落实本评价提出的各种环境保护措施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拟建项目建设可行。

五、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及主要事项

征求意见的公众主要是项目周边范围的企事业单位及居民。

征求意见的主要事项包括：①从环境保护角度，是否支持本项目的建设；②公众就本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的意见；③公众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建议。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拨打电话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交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七、建设单位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工 联系电话：15329752209

通讯地址：贵州省凯里市经济开发区炉山工业园区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

邮编：556004

邮箱：2944472381@qq.com

八、环评单位及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南京科泓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赵工 联系电话：15285115031

九、环评单位及联系方式

公众可下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附件1），并按照规定格式要求填写。

公众提交意见时，请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鼓励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

对于公众提交的相关个人信息，我司承诺不会用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之外的用途。

十、公示及征求意见时间

请在公示发布之日起的10个工作日内提出您的宝贵意见。

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7日

3.2 公开方式

3.2.1 网络

我公司于2025年10月27日在我公司官网进行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网址为：http://www.qylyjt.cn/xj_zbgg/1811325870908223488.html，详见图3。

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赤泥资源化综合利用二期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发布时间：2025-10-27

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赤泥资源化综合利用二期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4号）的要求，建设单位应当依法听取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目前《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赤泥资源化综合利用二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已形成，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现将主要内容进行第二次公示，并征求公众意见。

一、建设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赤泥资源化综合利用二期项目

建设单位：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扩建

建设地点：贵州省黔东南州凯里市炉碧经济开发区

总投资额：37052.0万元

占地面积：项目占地面积60亩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本项目新增50名工作人员，预计年生产日330天，每天生产24小时，年工作8760小时，生产部门为四班三运转连续生产，每班工作时间为8小时，管理部门为日班，8小时工作制。

建设内容：建设赤泥综合利用生产线；综合利用赤泥39万吨/年，产出氧化铝8.6万吨/年，回收氢氧化钠2.5万吨/年。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赤泥压滤及浆化系统、熟料烧成系统、熟料溶出及过滤系统、脱硅系统（一、二段）。生料磨制及调制系统依托一期厂房安装设备。

2. 本项目主要环境影响

施工期：主要有施工扬尘和设备及汽车尾气等环境空气影响；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及施工废水的影响；各种机械设备和车辆行驶时产生的噪声影响；以及施工过程产生建筑垃圾与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等固体废物的影响。

营运期：主要有营运期产生废气原料皮带输送及磨料系统粉尘、烧成煤磨制粉尘、熟料仓粉尘、熟料仓出料及输送粉尘、熟料烧成窑烟气等废气对大气环境影响；生产过程各类泵、风机、球磨机、破碎机、煤立磨、溶出磨、提升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影响；以及产生的烧结赤泥、生活垃圾、固废脱硝催化剂等固废对环境的影响

三、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1、废水排放及治理

本项目生产过程赤泥压滤及浆化系统产生的滤液进入滤液槽暂存，直接用于氧化铝生产赤泥洗涤工段。项目投运后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地坪清洗废水及循环冷却系统强制排水，本项目生活污水进入现有生活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进入热水车间加热后回用于生产；循环冷却系统强制排水及地坪冲洗废水进入现有生产废水处理站处理后进入热水车间加热后回用于生产。项目建成运行后废水不外排，全部回用。

2. 大气污染物排放及治理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废气主要为原料皮带输送及磨料系统粉尘、烧成煤磨制粉尘、熟料仓粉尘、熟料仓出料及输送粉尘、熟料烧成窑烟气等。

原料皮带输送及磨料系统粉尘经1#布袋除尘器除尘，尾气经DA030排气筒排放。烧成煤磨制粉尘经2#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DA031排气筒排放。熟料仓粉尘经3#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的颗粒物经1根15m排气筒排放，排口编号为DA033。熟料仓出料及输送粉尘经4#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的颗粒物经1根15m排气筒排放，排口编号为DA034h。熟料烧成窑烟气采用“旋风除尘+电除尘”工艺治理，使粉尘排放达到《铝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5-2010）中要求，治理后经1根65m烟囱排放，排口编号为：DA032。1#焙烧炉、2#焙烧炉均已分别配置电袋复合除尘器，废气处理后分别经2根60m排气筒排放，排口编号为：DA002和DA003。

3、固体废物排放及治理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烧结赤泥用作2#赤泥堆场筑坝，使用不完的堆放在2#赤泥堆场；消化渣和污水处理站污泥经汽车运输至现有2#赤泥堆场；各工段布袋收尘均返回相应的储存设施中，后期回用于相应的生产工艺或随相应的处置方式进行处置。项目在生产运营期间产生的危险废物：废机油收集暂存在危废暂存间内，全部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单位处理，不得随意丢弃；废脱硝催化剂暂存在危险废物暂存间内，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单位处理，不得随意丢弃。

4、噪声污染物排放及治理

营运期主要噪声为各类泵、风机、球磨机、破碎机、煤立磨、溶出磨、提升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采取的措施是：对所有设备的基础进行减震处理并经厂房墙体隔声，以及选用低噪声设备和安装消声器等措施进行防治。项目厂界噪声须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标准。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环评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采用切实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能够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对外环境产生的影响满足相关环境质量标准要求；针对项目风险因素采用严格的风险防范措施，并制定了详细的应急预案，确保环境风险可以接受在严格落实本评价提出的各种环境保护措施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拟建项目建设可行。

五、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及主要事项

征求意见的公众主要是项目周边范围的企事业单位及居民。

征求意见的主要事项包括：①从环境保护角度，是否支持本项目的建设；②公众就本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的意见；③公众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建议。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拨打电话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交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七、建设单位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工 联系电话：15329752209

通讯地址：贵州省凯里市经济开发区炉山工业园区 邮编：556004

邮箱：2944472381@qq.com

八、环评单位及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南京科泓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赵工 联系电话：15285115031

九、环评单位及联系方式

公众可下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附件1)，并按照规定格式要求填写。

公众提交意见时，请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鼓励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对于公众提交的相关个人信息，我司承诺不会用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之外的用途。

十、公示及征求意见时间

请在公示发布之日起的10个工作日内提出您的宝贵意见。

附件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docx

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7日

图3 第二次网络公示

3.2.2 报纸

建设单位于2025年10月29日和10月30日在贵州劳动时报上进行第二次公示，详见图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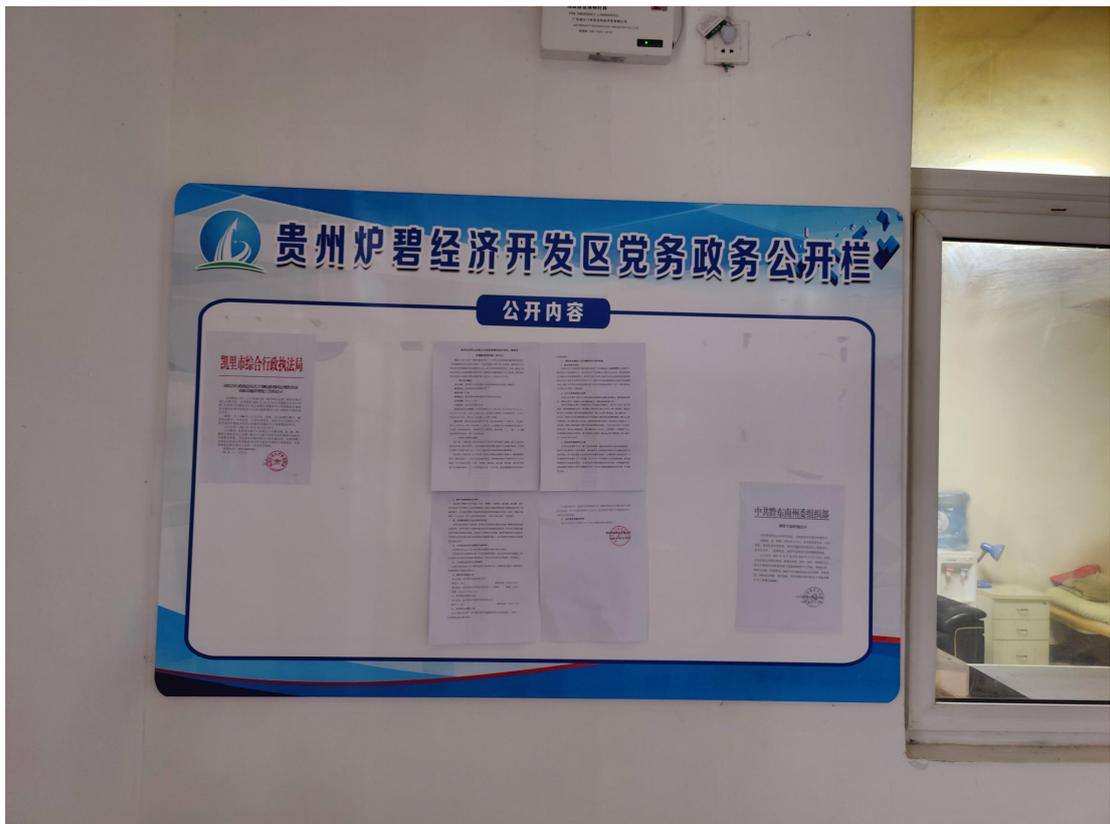


图 6 第二次公示张贴公告

3.3 公众查阅及提出意见情况

在本项目公众参与信息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以邮箱或电话方式的反馈意见。

4 报批前公开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相关规定，我公司于2025年12月3日在我公司官网上发布了此项目的报批前公示信息，网络链接为

http://www.qylyjt.cn/News_details/196.html。



| 资讯详情

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赤泥资源化综合利用二期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批前公示

发布时间：2025-12-04

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赤泥资源化综合利用二期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报批前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的相关要求，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组织编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本次对《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赤泥资源化综合利用二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报批前公示，公示目的是为项目建设可能影响区域内的公众对项目建设情况有所了解，并通过公示了解社会公众对本项目的态度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一、建设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赤泥资源化综合利用二期项目

建设单位：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扩建

建设地点：贵州省黔东南州凯里市炉碧经济开发区

总投资额：37052.0万元

占地面积：项目占地面积60亩

占地面积：项目占地面积60亩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本项目新增50名工作人员，预计年生产日330天，每天生产24小时，年工作8760小时，生产部门为三班三运转连续生产，每班工作时间为8小时，管理部门为日班，8小时工作制。

建设内容：建设赤泥综合利用生产线；综合利用赤泥39万吨/年，产出氧化铝8.6万吨/年，回收氢氧化钠2.5万吨/年。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赤泥压滤及浆化系统、熟料烧成系统、熟料溶出及过滤系统、脱硅系统（一、二段）等。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前公示稿

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委托南京科泓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评评价工作。接受委托后，南京科泓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对项目及其周边进行了现场踏勘，收集了与项目相关的资料，并有针对性的实施了环境现状监测，在环境现状调查与监测、项目方案分析、环境影响预测、公众参与调查等工作的基础上编制《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赤泥资源化综合利用二期项目（公示稿）》。

公众可以通过联系建设单位和评价单位查阅《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赤泥资源化综合利用二期项目（公示稿）》纸质版环评报告书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联系方式附后。也可通过以下链接自行下载。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eLT1j5294HLXohbeKWyrwg?pwd=ukj5> 提取码：ukj5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及时间

对于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将征求在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赤泥资源化综合利用二期项目周边广大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鼓励该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提出宝贵意见。

四、公众参与说明

本次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对公众参与的过程、范围和内容、公众意见收集整理和归纳分析情况、公众意见采纳情况，或者未采纳情况、理由及向公众反馈的情况等进行公示。

本次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对公众参与的过程、范围和内容、公众意见收集整理和归纳分析情况、公众意见采纳情况，或者未采纳情况、理由及向公众反馈的情况等进行公示。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拨打电话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交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七、建设单位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工 联系电话：15329752209

通讯地址：贵州省凯里市经济开发区炉山工业园区 邮编：556004

邮箱：2944472381@qq.com

八、环评单位及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南京科泓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人：赵工 联系电话：15285115031

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4日

图7 报批前公示图片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本项目在首次信息公开及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本项目在首次信息公开及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无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本项目在首次信息公开及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无公众意见未采纳情

6 诚信承诺

我公司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在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赤泥资源化综合利用二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赤泥资源化综合利用二期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5年11月26日

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26日

